

经济管理学院 2022 年硕博连读招收博士研究生工作办法

为进一步优化生源结构,选拔更多优秀在读硕士研究生攻读北京化工大学博士学位研究生,2022 年我院继续招收本校在读硕士生以硕博连读方式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一、报名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规定。

3.我校在读二年级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已完成硕士课程学习并且成绩优秀、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所申请培养单位及报考指导教师认为确有培养前途,应具体满足以下 3 个条件中的 2 个或以上,方可申请硕博连读:

(1)CET-6 成绩达到 425 分(含)以上或 CET-4 成绩达到 490 分(含)以上;

(2) 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优良 ($GPA \geq 3.00$);

(3) 作为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在本学科或交叉学科领域高水平期刊论文发表或已录用论文 1 篇,或达到相应的学术水平。

高水平期刊论文范畴包括:北大核心、CSSCI、CSCD、EI、SCI、SSCI、A&HCI、FMS 收录的期刊论文。

4.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另外,所申请专业应与硕士研究生阶段学习专业相同,原则上不跨一级学科。但所在硕士专业不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的申请者,可申请相近的一级学科。

二、报名程序

1.网上报名

报名网址：<https://yz.buct.edu.cn/zsgl/bswb/index.aspx>

报名时间：2021年11月2日—30日

2.提交报名材料

考生须在2021年11月2日—30日向报考学院提交如下材料：

①北京化工大学2022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博士招生网上报名系统下载打印）；

②北京化工大学报考攻读博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在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院网站招生工作中下载）；

③两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具有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职称专家的推荐信（在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院网站招生工作中下载）；

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⑤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单原件；

⑥北京化工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申请表（表中必须由原硕士研究生导师、拟指导博士研究生导师签字同意，所在学院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⑦《北京化工大学2022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承诺书》（在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院网站招生工作中下载）。

3.交纳报名费

申请人须在我校规定时间内缴纳报名费，缴费方式详见《北京化工大学2022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

三、复试方式及复试内容

复试方式：拟采取线下复试形式，复试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复试内容：每位考生面试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20 分钟。复试面试内容为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参加复试的考生需准备 5 分钟的 PPT，包含以下两部分内容：
I、硕士期间学习成绩、英语以及科研成果情况介绍；II、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研修计划。

四、录取

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确认拟录取名单后，在学院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无误后上报研招办，最终拟录取名单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统一公示。

北京化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021 年 10 月 26 日